**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样本）**

**出让方：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48%的股权转让事宜，经公开挂牌确定，订立本协议：

**一、转让股权比例及价款：**甲方持有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95％的股权，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现将持有的48％的股权转让给乙方所有。甲乙双方一致确定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总价值为人民币1450万元，本次48%的股权转让甲方以人民币 万元转让给乙方所有，以货币方式交割。

**二、付款期限：**乙方已于2025年2月19日前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给甲方。

**三、股权交割及变更：**股权交割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为准。乙方须于股权交割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即2025年 月 日前）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股权变更手续由乙方为主办理，甲方予以协助，在股权变更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由买卖双方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

**四、责任的承担：**甲方应有合法的股权处分权，甲方保证对其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权或其他担保责任，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甲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五、权利与义务**

（一）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甲方和乙方按持股比例享有权益和承担义务。

（二）甲方出让公司的股权后，在出让范围内不再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受让公司股权后按股权的比例享有权益承担义务。

（三）股权过户后，甲方和乙方可根据《公司法》及《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修订公司章程、组织架构等。

**六、未尽事宜的解决方式：**双方未尽事宜可协商解决，也可在本协议外另行补充。甲、乙双方对本次转让有争议时，经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则任何一方依法可向本公司注册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七、本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工商登记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